

# 國立臺灣大學生醫電子與資訊學研究所獎勵研究創新辦法

	100.9.13	100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通過
101.11.27	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招生及學術委員會討論通過	
101.12.26	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招生及學術委員會討論通過	
	102.01.15	101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109.11.02	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招生及學術委員會修正通過	

## 壹、宗旨

為鼓勵本所學生創新研究，並以提昇本所及本校之國際學術地位，擬具本辦法。

## 貳、獎項

每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受理以下獎項之申請：

### 一、學生傑出論文獎 (Graduate Student Outstanding Paper Award)

#### A、國際期刊論文類

申請資格：凡論文於前一學年度於重要國際期刊（以 JCR 網站各次領域 5 年內排名前 15% 之清冊為準）發表或被接受之學生作者（需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），經指導教授推薦，得申請審查，每篇論文僅限一人申請。

#### B、國際會議論文類

申請資格：凡論文於前一學年度於重要國際會議發表且獲獎之學生作者（需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），經指導教授推薦，得申請審查，每篇論文僅限一人申請。

以上獎項得從缺。

### 二、年度最佳博士論文獎 (Best Ph.D. Dissertation Award)

1. 申請資格：凡前一學年度畢業（7 月 31 日前畢業）之博士學位論文，得申請此獎。
2. 辦理方式：由招生及學術委員會進行審查，選出最多 2 篇獲頒此獎。
3. 以上獎項得從缺。

### 三、年度最佳碩士論文獎 (Best Master Thesis Award)

1. 申請資格：凡前一學年度畢業（7 月 31 日前畢業）之碩士學位論文，得申請此獎。
2. 辦理方式：由招生及學術委員會進行審查，選出最多 2 篇獲頒此獎。
3. 以上獎項得從缺。

## 參、修訂

本辦法由所務會議訂定並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